

竞争性磋商文件示范文本

(工程类)

项目编号: SDGP370300000202202000708

项目名称: 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培训楼箱变建造安装工程

项目包号: SDGP370300000202202000708-1

采购人: 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出日期: 2022-10-10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1
五、开标时间：2022年10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总 则	13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3
2. 资金来源	14
3. 响应费用	15
4. 适用法律	15
二、采购文件	15
5. 采购文件构成	15
6. 响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7
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顺延	17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8. 编制要求	18
9. 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18
10. 响应文件构成	19
11. 报价	22
12. 电子版响应文件	23
13. 磋商保证金	23
14. 响应有效期	23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3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24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24
17. 响应文件截止	24
18. 响应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24
五、开启及磋商	25
19. 开启	25
20. 资格审查	26
21. 磋商小组	27
2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8
23. 响应偏离	29
24. 无效响应	30
25. 磋商	31
26. 比较和评价	32
27. 采购项目终止	35
28. 保密要求	35
六、确定成交	35
29.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35
30.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35
31. 采购任务取消	35
32. 发出成交通知书	36
33. 签订合同	36
34. 履约保证金	36
35.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	36
36. 预付款	37
37. 廉洁自律规定	37
38. 人员回避	37
39. 质疑与接收	37
40.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39

41.合同公示.....	39
42.验收.....	39
43.履约验收公示.....	40
44.采购文件解释权.....	40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要求.....	41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48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	48
1. 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48
2. 中、小微企业.....	49
3. 监狱企业.....	49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0
二、评审办法.....	51
三、评标标准.....	51
(一) 初步评审.....	51
(二) 详细评审.....	58
四、结果确认.....	68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9
一、开标一览表.....	69
1. 开标一览表.....	69
二、资格证明文件.....	70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	70
3.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71
4.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73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3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75
6.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6
7. 资格审查资料.....	77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78
8. 响应函.....	78
7. 响应函.....	78
9.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80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方式).....	84
11.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90
12. 技术评审文件.....	93
13.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94
14. 业绩一览表.....	95
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接的类似工程项目业绩.....	95
15.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96
14.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96
16. 供应商认为需要针对项目说明的其他内容.....	98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99
甲 方:.....	99
乙 方:.....	99
六、乙方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详见投标文件承诺).....	100
七、交货地点、工期、质保期.....	100

第一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培训楼箱变建造安装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300000202202000708

项目名称：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培训楼箱变建造安装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78.41 万元

最高限价：78.41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单独资格要求，招标文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包括政府采购支持节能环保、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含承装类、承修

类、承试类) 五级及以上资质;

(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4) 供应商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5) 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的相关要求;

(6)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响应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截止时间: 2022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8082/>)

3. 方式: ①已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jy.zibo.gov.cn:8082/>) 注册的供应商, 需要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首页点击“新系统登录入口” (<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 根据页面提示重新完善信息。完善后在登录新系统免费下载采购文件。②未注册的供应商请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ibo.gov.cn:8082/>) 在网站首页点击“新系统登录入口” (<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 根据页面提示进行注册 (注册类型: 交易乙方)。咨询电话: 0533-7015010、7015011, 咨询时间: 北京时间 8:30-12:00, 13:30-17:00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技术咨询电话: 400-

998-0000。③为满足信息公开和供应商诚信体系建设需要，供应商还需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进行注册。未注册的供应商须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点击首页右侧“系统入口”模块的“供应商注册”进行注册。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方式、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方式：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完成。①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后，方可加密生成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企业数字证书（电子印章）办理须知》（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园地）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②供应商可到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数字证书，也可网上办理。山东CA（山东省数字证书认证管理有限公司）证书办理电话为400-607-8966，CFCA（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证书办理电话为0533-3590310。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下载园地），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五、开标时间：2022年10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开标大厅。请各供应商在开标前登录网上开标大厅（<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各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进行开标。

①请各投标人开标前根据“淄博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

②请在开标时间截止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③开标截止时间后，请各投标人根据网上开标流程进行操作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具体操作请参考并仔细阅读“淄博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服务指南），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④投标人必须实时在线，直至评标结束。

⑤各投标人在开标前务必确认所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是否能正常参加网上开评标活动，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无 CA 锁相关插件，无网络，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响应文件后更新 CA 锁等），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各供应商承担。

⑥逾期上传的或者未按规定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 址：淄博市淄川区唐骏欧铃路 99 号

联 系 人：朱洪一

联系方式：0533-3821610

2. 招标代理信息

名 称：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沂源县城新城路 780 号

联 系 人：刘西学

电 话：0533-6082338

3. 项目联系人

联 系 人：刘西学

电 话：0533-608233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 址：淄博市淄川区唐骏欧铃路 99 号 电 话：0533-3821610
1.2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淄博市沂源县城新城路 780 号 业务联系人：刘西学 电话：0533-6082338 传真：/
1.3.4	合格供应商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须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同时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含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4）供应商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5）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的相关要求；（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p>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p> <p>(7)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p>
1.3.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3.6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电力工程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响应：（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1.4.7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2.2	<p>是否有分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项目（本包）预算额 78.41 万元</p> <p>本项目预算属于以下情形：</p> <p>(1) 项目为非预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2) 项目为跨年度预采购项目，概算总金额/万元，采购年限为/年，当年安排数/万元。</p> <p>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15〕33号）文件规定，预采购项目有取消和终止采购的可能。</p>
5.6	<p>是否现场踏勘：（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描述： 统一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p> <p>现场踏勘时间： 至</p> <p>踏勘地点： /</p> <p>联系人： /</p> <p>联系电话： /</p> <p>是否答疑会：（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答疑会描述： 不组织</p>

8.6	<p>不兼投<input type="checkbox"/>；兼投不兼中<input type="checkbox"/>；兼投兼中<input type="checkbox"/></p> <p>说明与要求：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包，投标人须按磋商文件要求对所投的全部内容做出响应，否则作废标处理。</p>
11.1	<p>报价要求：1. 本项目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采用二轮（最终）报价法，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第二轮报价不得大于第一轮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磋商小组发出二轮报价通知消息后，30分钟内供应商按照要求提报二轮报价；若开评标中供应商退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须提交书面声明材料（格式自拟，须加盖公章及法人签章）；未按要求提报的为无效报价。2.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全权代表（或法人）签章（实行网上在线报价）。3. 本次采购项目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各自情况进行投标报价的编制，报价应包括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为全费用综合报价，包含但不仅限于原材料及生产制造、加工费、包装、运输（运达指定地点）、装卸费（含出厂装车费、货到工地现场、卸车至地面现场指定地点发生的所有费用）、保管费、人工费、施工费、配合费、检验试验费（包括出厂检验、到场检验、二次检验及相关部门规定的各项检验检测等所有检验费用）、技术指导费用、培训费、保修费以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保险、利润、税金、管理、相关税费、疫情防控、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费用等政策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原材料涨价等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且不随市场价格波动、国家规范、定额造价有关文件及工期</p>

	<p>的调整而变动。如在安装过程中，所用材料发生变化时，所用材料价格由甲方进行市场考察后，组织本项目审计单位进行价格确定。 4. 本工程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所有一切费用一次性锁定，费用不因工程量的变动而调整。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另有约定的除外）。 5. 供应商应当根据工程实际、企业的经营和技术管理水平、市场风险等状况以及相关依据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工程成本报价。 6. 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投标报价（含单价）明显低于市场价格的，予以废标。 7.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方案和报价，只允许提供一个方案和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作为无效投标。 8.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小于等于预算金额的为有效报价，如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或高于预算金额，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10.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1. 如果投标人报价中有通过不平衡报价方式获取超额利润的项目，在任何时候，采购人都有权对其不合理综合单价进行调整。</p>
13	是否提交磋商保证金：（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p>磋商保证金数额： /</p> <p>提交磋商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p> <p>磋商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注：1. 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等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需登录“供应商系统”（http://ggzyjy.zibo.gov.cn:9181/TPBidder/memberLogin），在已报名的项目信息中点击“生成子账户”，供应商把约定金额转到子账户。</p> <p>2. 供应商通过银行转账、电汇等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以“银行到账日期”为准。延时到账不予认可投标资格，请充分考虑缴纳过程中跨行、网银、节假日等延迟到账情况，提前足额缴纳并确保及时到账，否则后果自负。</p> <p>3. 项目结束后，银行会在规定的时间内自动将收取的磋商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原路退还到原账户。</p> <p>4. 供应商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其磋商保证金分标段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到账。</p> <p>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p>
14.1	响应有效期：60 日历日
15.1	需自行上传的文件：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 份。
17.1	<p>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10-21 09:00</p> <p>地点：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传投标文件”栏目上传完成。</p>
19.1	开启时间：2022-10-21 09:00

	地点：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开标大厅
19.4	首次响应文件是否唱价：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时间：2022-10-21 09:00
30	采购人是否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34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履约保证的形式：履约保证金（非现金形式）、履约保函、履约担保函。
	提交履约保证的时间：/
	履约保证金额：合同总价的/（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36	是否支付预付款：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付款比例为签订合同后根据财政拨款情况支付不高于30%的预付款。
37.3	反腐倡廉监督电话/邮箱：/
39.3	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联系部门：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33-6082338
	通讯地址：淄博市沂源县城新城路780号
40.1	成交服务费：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标准向成交单位收取委托代理服务费用。收款单位：山东裕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账号：37050163734100000813。联系电话：0533-6082338。 支付形式：银行转账

	支付时间：
44	采购文件解释权：本项目所有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适用于本供应商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p>供应商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资格审查内容： （1）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2）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且同时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含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原件扫描件； （4）供应商须具备企业注册地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5）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与养老保险证明（养老保险手册或社保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6）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原件扫描件；</p>
2	<p>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
其他	
1	付款途径： 财政资金
2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根据财政拨款情况支付不高于 3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经电力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正式完成送电，达到使用要求后付至合同款 100%。
3	交付日期（工期）： 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经调试后可正常使用，竣工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验收合格。

4	交付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5	免费维护期、保修期：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最终以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关于质保期和维护有关承诺为准。

一、总 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3 供应商：是指参加响应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潜在供应商：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项目的供应商须满足以下条件：

1.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3.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3.3 以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采购文件。

1.3.4 符合[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1.3.5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且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产品，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3.6 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4 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响应，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4.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响应。

1.4.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3.2 规定。

1.4.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4.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否则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4.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响应，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总金额的比例。

1.4.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响应，否则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4.7 对联合体响应的其他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5 工程：[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培训楼箱变建造安装工程](#)。（自行编辑）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 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2.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响应费用

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二、采购文件

5. 采购文件构成

5.1 采购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要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5.2 采购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为准；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注：如有最新的答疑后采购文件（文件格式为.zbcf，供应商必须下载并使用该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参与响应）。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该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5.4 采购文件以中文印制，且以中文为准。

5.5 除非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不单独提供施工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5.6.1 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6.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5.6.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进入项目现场踏勘，对施工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他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5.7 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采购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8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9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响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发布澄清（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采购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电子形式上传至系统中，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书面通知或法定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供应商可登录系统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潜在供应商原因或通讯线路故障导致逾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进行。

6.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的，应在规定时间内提出。供应商可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供应商系统”使用“网上提问”中的“新增提问”提出异议。如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的各项条款未提出异议，即认为同意和接受采购文件。

7.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顺延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 编制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实质性要求资

料或对实质性要求未作响应，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该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8.2 供应商对多个分包进行响应的，应以分包为单位编制响应文件，每一包响应文件均需满足本采购文件对响应文件的签署要求。

8.3 电子响应文件应该按照统一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编制。

8.4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写其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响应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资料。

8.5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目录、内容。

8.6 关于兼投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8.7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应当真实、完整、清晰，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范围及响应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供应商可对采购文件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响应。除非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另有规定。

9.2 供应商应当对所响应标包中“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要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响应，如仅响应某一包中的部分内容，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9.3 无论采购文件第三章“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要求”是否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5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书写。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9.6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响应予以拒绝。

10. 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应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写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签署。采用公章授权方式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公章授权书（格式自定）。

1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提供内容符合响应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0.4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5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供应商须使用用于证明供应商身份的单位电子签名的实名认证证书和用于供应商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软件。

申请办理实名认证证书的方式：详见《数字证书办理注意事项及相关资料下载》（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我要下载）。

电子响应基本流程：详见“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淄博版）操作视频-采购类”（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响应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请确保在开启时实名认证证书在有效期内，供应商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务必

在开启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文件格式为.zbtf），否则将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进行解密（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因供应商以下原因，响应将被拒绝：

（1）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未成功上传响应文件的；

（2）对已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破解、修改、压缩等不当操作，或自备的解密电脑环境配置不当等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

（3）开启时，实名认证证书过期失效、密码丢失，或者供应商实名认证证书在续期后未在开启前重新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导致无法解密的。

（4）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规定时长内未能成功解密的。

10.6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包含以下各个部分，具体组成内容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10.6.1 报价一览表

10.6.2 资格证明文件

10.6.2.1 供应商须对提交的资格证明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

10.6.2.2 资格证明的字迹、印章必须完整、清晰，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会被拒绝。

10.6.2.3 供应商当将其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相关证书（证件）的扫描件上传至电子响应文件对应章节中，并确保清晰可见，未按要求上传或扫描件不清晰的，将导致资格审查不予通过，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0.6.3 商务部分

（1）磋商函 （2）磋商报价一览表 （3）报价明细表 （4）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若有按要求提供，若没有无需提供。其中“报价汇总表”、“报价明细表”中须同时包括该类

产品的报价。若节能、减排、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商务部分规范偏离表 (6) 技术部分规范偏离表

(7) 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接的类似工程项目业绩； (8) 供应商简介及资格审查资料： a.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b. 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且同时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含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c.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原件扫描件； d. 供应商须具备企业注册地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e.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与养老保险证明（养老保险手册或社保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f. 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9)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若有按要求提供，若没有无需提供） a.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材料。 b.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该证明文件格式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行提供），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c. 供应商为符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或电子签章件（格式见附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说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要求详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针对项目说明的其他内容。

10.6.4 技术部分

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a.施工组织总体设想； b.现场平面布置； c.施工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d.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 e.安全文明施工计划、环境保护措施计划； f.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 g.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h.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i.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j.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等； k.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其他合理化建议及方案等。

11. 报价

11.1 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磋商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工程，以及伴随的货物和服务。报价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1.2 供应商应在报价明细表上标明响应工程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供应商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11.4 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1.6 除[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响应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响应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响应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响应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响应方案。

11.7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再次报价的机会，但每一次报价

均应以书面形式确认。价格的评审以最后报价为准。

12. 电子版响应文件

12.1 电子版响应文件内容为上述 10.6.1、10.6.2、10.6.3、10.6.4 条款要求内容, 格式为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文件格式为. zbtff)。

12.2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传响应文件。

12.3 无论成交结果如何, 在开启后, 电子版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13. 磋商保证金

无。

14. 响应有效期

14.1 响应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响应, 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14.2 因特殊原因,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 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响应有效期的要求, 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5.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准备和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文件格式为. zbtff), 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上传。

15.2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5.3 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

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本项目实行电子响应，供应商无须提交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咨询电话请见磋商公告。

16.2 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淄博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7. 响应文件截止

17.1 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7.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17.3 除[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8. 响应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自动接收供应商上传的响应文件。

18.2 递交响应文件以后，如果供应商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中进行撤回。

18.3 如果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淄博市公共资

源交易平台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供应商应当先撤回原文件，使用自备计算机和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响应文件，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8.4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启及磋商

19. 开启

19.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模式。各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请在开启前登录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开标大厅

<http://ggzyjy.zibo.gov.cn:9181/BidOpeningHall>。

19.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请各供应商根据网上开启流程进行操作并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以及答疑、澄清等。开启时，由各供应商在解密开始时间后20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以网上开标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响应文件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19.3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启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19.4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通过网上开标大厅进行开启。

对开启过程及结果有异议，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在网上开标大厅中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供应商在开启前应根据“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具体操作请参考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网上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调试电脑，技术咨询电话：400-998-0000。

在项目开评标全过程中，供应商应保持实时在线状态，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答疑、传送文件等情况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本项目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磋商小组会随时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发出询标信息，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通过供应商系统进行回复，未能按时答复的，磋商小组将视同其放弃澄清、说明、补正、最后报价等。

本项目下载、上传、开启均通过互联网操作，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网络拥堵及平台操作所需时间等因素，保证在开评标期间电脑、网络、预留电话等能够正常使用。

因以上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 资格审查

20.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磋商；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磋商，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除外。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响应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其响应将被拒绝。

2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记录查询情况签字并存档备查。供应商信用

记录情况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21. 磋商小组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鲁财采〔2018〕66号）、《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规则》（鲁财采〔2017〕64号）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2 人组成。

21.2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采购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需对评审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并承担责任。磋商小组成员若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视为同意和接受。

21.3 磋商小组的职责：

- （1）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1.4 磋商小组的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5)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6)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2.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2.2 经磋商小组集体审核通过，对于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要说明其不符合要求的原因，由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供应商代表拒不签章的，并不影响磋商小组所做出的结论。

22.3 响应文件的澄清

22.3.1 在磋商期间，磋商小组将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检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2.3.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

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否则，磋商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22.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22.2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5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3. 响应偏离

磋商小组可以接受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4. 无效响应

24.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4.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响应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 (4) 未满足磋商文件中商务和技术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
- (5) 违反磋商文件规定提供进口产品的；
- (6)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供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证明材料的；
- (7)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无报价或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报价的；
- (8)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9) 联合体响应文件未附联合体响应协议书的；
- (10)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11) 属于串通响应，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响应；
- (1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但该供应商未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13)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4)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5) 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带有“★”号的条款或指标，或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允许出现偏差的最大范围、幅度和最高项数；
- (16)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
- (17)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

平、公正；

(18) 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19) 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响应文件后更新 CA 锁)，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2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者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22) 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 IP 地址相同，经磋商小组认定否决其投标的；

(23) 对磋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整体复制粘贴经磋商小组认定与所提供货物不符合的；

(24) 属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5. 磋商

25.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请供应商在收到磋商信息 30 分钟内完成线上磋商，超时未完成磋商的，视同退出磋商环节。

2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5.3 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5.4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供应商为自然

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5 本项目共二轮报价。采购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下一轮报价，该报价为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除外。采购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收到报价信息后30分钟内提交下一轮报价，该报价为最后报价，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的，视同自动放弃报价。

25.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对最后报价签章确认。节能、环保产品、中小微企业产品价格认定均按照最后报价后的浮动比例同比例进行调整。

25.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该退出申请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确认。

26. 比较和评价

26.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磋商小组将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采购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文件，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6.2 磋商小组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详细评审标准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2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扣除5%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报价扣除。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26.4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frac{1}{\%}$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6.5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在评标时给予认证产品一定的优惠政策，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认证产品。具体办法及比例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或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否

则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26.6 公开发布的采购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磋商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6.7 磋商小组应独立对每个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系统将自动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26.8 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供应商的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

26.9 供应商得分是由磋商小组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26.10 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磋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磋商小组可以允许供应商修改其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6.11 磋商过程要求：电子开标、磋商如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审时，采取应急措施。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存在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 (5) 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网上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磋商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7. 采购项目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 保密要求

28.1 磋商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8.2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遵守磋商工作纪律，不得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不得泄露采购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六、确定成交

29.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除 31 条规定外，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30.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1. 采购任务取消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供应商成交，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2. 发出成交通知书

在响应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规定应同时公告供应商未成交的原因，发布成交公告，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3. 签订合同

33.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发出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3.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3.3 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3.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4. 履约保证金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

35. 政府采购融资担保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可依据《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管理办法》（鲁财采〔2018〕17号）有关规定，通过全省统一的信息化平台自行选择符合自身需要的金融产品，提供金融机构要求的相关材料，发起融资申请，也可通过淄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进行融资贷款。

36. 预付款

预付款是指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履行前，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预先支付部分合同款项，具体执行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7. 廉洁自律规定

3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供应商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37.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接受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7.3 为强化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督，供应商可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的监督电话和邮箱，反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廉洁自律等问题。

38. 人员回避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9. 质疑与接收

3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9.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39.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9.4 质疑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并办理签收手续，未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视为无效质疑。

39.5 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质疑人和被质疑人的名称、法定代表人、住所、电话、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以及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诉求；

(4) 法律依据、事实与理由。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提供事实依据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当据实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一并提交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无法提供证件原件的，应当提供真实有效的复印件，并签字或者盖章。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事项。

39.6 质疑有以下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予以书面回复并说明原因：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的（潜在供应商对其已依法获取的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质疑除外）；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所有质疑事项均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

(4)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期限的；

(5)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6) 其他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9.7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9.8 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0.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

40.1 成交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收取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缴纳成交服务费。

40.2 政府采购专家评审费

采购人承担，按照山东省有关规定的标准执行。

41. 合同公示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2. 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及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43. 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合同履行验收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验收报告予以公开发布。

44. 采购文件解释权

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各自情况等对所投段的投标报价的编制，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要求及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描述部分，如果涉及到品牌、型号、尺寸等，并不表明该标的被指定，而是仅供投标人参考，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只要性能满足或优于清单要求都将被视为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本工程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所有一切费用一次性锁定，费用不因工程量的变动而调整。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另有其他约定的除外）。

该项目无设计图纸及方案，由中标方自行设计，设计与施工标准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采购方要求及工程量清单中所有参数要求，清单中的电缆以及其他清单数量为估算数量，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在施工过程中所有的主材、辅材的实际用量，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为全费用综合报价，所有费用一次性锁定，招标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投标参与方可通过现场勘察测量后，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最终的投标报价。

一、项目概述

1. 项目名称：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培训楼箱变建造安装工程。

2. 项目内容：本项目为淄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综合培训楼箱变建造安装工程，预算金额 78.41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

3. 质量要求：达到本行业要求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规定的合格标准。

4.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 工期：3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经调试后可正常使用，竣工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验收合格。

6. 采购范围：招标文件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7. 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最终以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关于质保期和维护有关承诺为准。

8. 验收标准：竣工验收达到当地供电部门验收标准，由施工方办理各类后续供电手续，直至送电，并正常投入使用。

9. 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箱变外壳	3*7.8m	台	1			
2	高压进线柜	HXGN-12	台	1			
3	高压计量柜	HXGN-12	台	1			
4	高压 PT 柜	HXGN-12	台	1			
5	低压进线柜	GGD-4000A+1600A	台	1			
6	低压出线柜	GGD	台	4			出线柜 12 路，用塑壳断路器 630A, ，三级，

							不强制带漏电
7	低压电容柜	250KVAR	台	4			
8	变压器	S11 -2000KVA	台	1			
9	发电机组	600KW	台	1			
10	发电机箱变	2.6*4.4m	台	1			
11	电缆	发电机一箱变	米	30			185*4 双铜线
	小计						
外线施工及箱变底座							
1	箱变底座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置	台	1			
2	发电机底座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置	台	1			
3	高压电缆	3*120mm ²	米	550			铝芯
4	电缆沟	挖电缆沟、破混凝土路面、下电缆护管、警示带、电缆沟回填、混凝土路面复原。电缆沟宽0.8米深1.2米。	米	500			包含电线杆2级15米。横梯2条2.2米
5	电缆护管	MPP-110	米	500			
6	警示带	塑编	米	500			
7	警示桩	塑钢	个	25			
8	施工费	包括竖两线电杆、架空线施工、电缆头、拖电缆施工、安装T接点接地极。	套	1			包含电缆井2个，规格0.8*1.5，绝缘瓷瓶6个，抱箍4个
9	设计试验费	变压器、避雷器、高压开关、高压电缆等	套	1			
10	护栏	塑钢 高1.4米	米	30			

11	绝缘工器具	令克杆、验电笔、绝缘手套、绝缘鞋、模拟牌、警示牌等	套	1			
12	暂列金额						
13	小计						
总计							
高压进线柜 1 台的明细							
1	柜体	HXGN-12	台	1			
2	高压真空开关	VS1	台	1			
3	电流互感器	LZZBJ9	只	2			
4	微机保护装置	RDS200	台	1			
5	上隔离开关	GN38	台	1			
6	铜排	5*50	kg	25			
7	高压避雷器	HY5WZ-17/45	组	1			
8	电流表	6L2-A	只	1			
9	信号灯	AD11-22	只	3			
10	按钮	LAY7-11	只	2			
高压计量柜 1 台							
1	柜体	HXGN-12	台	1			
2	电流互感器	LZZBJ9	只	2			
3	电压互感器	JDZ-10	只	2			
4	铜排	5*50	kg	29			
5	电压表	6L2-V 10/0.1KV	只	3			
6	接线盒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置	个	2			

7	铜塑线	BV-2.5	米	30			
8	铜塑线	BV-4	米	30			
高压 PT 柜 1 台							
1	柜体	HXGN-12	台	1			
2	负荷开关	FN7	台	1			
3	电压互感器	JSZV-10	只	1			
4	高压熔断器	RNP-10/0.5	组	1			
5	电压表	6L2-V 10/0.1KV	只	3			
6	铜排	5*50	kg	29			
低压双电源柜 1 台							
1	柜体	GGD3	台	1			
2	智能开关	NA1-4000A+1600A	台	1			
3	铜排	10*100	kg	255			
4	铜塑线	BV-1.5	米	80			
低压出线柜 4 台							
1	柜体	GGD3	台	1			
2	塑壳开关	NM1-630A	只	4			
3	刀开关	1500A	只	2			
4	电流互感器	LMZJ1-0.66	只	4			
5	电流表	6L2-A	只	4			
6	信号灯	AD11-22	只	4			
7	铜塑线	BV-1.5	米	50			
8	铜塑线	BV-2.5	米	50			
低压电容柜 4 台							
1	柜体	GGD3	台	1			

2	刀开关	HD13BX-1000/31	只	1			
3	电流互感器	BH-0.66	只	3			
4	避雷器	HY1.5W-0.28	只	3			
5	交流接触器	CT19-63A	只	10			
6	小型断路器	DZ47-63A	只	10			
7	电流表	6L2-A	只	3			
8	电压表	6L2-V	只	1			
9	无功补偿 控制器	JKL5CF-12	只	1			
10	信号灯	AD11-22	只	10			
11	旋钮	LAY7	只	1			
变压器							
1	变压器	S11-2000KVA/10/0.4KV	台	1			
2	发电机组	600KW	台	1			
3	高压电缆	ZC-YJV22-3*120	米	550			铝芯

注：包含安装过程中使用的所有辅材备件，报价明细表中投标人自行列明并报价。

投标人所投报价的产品性能必须满足或优于清单要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将按照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五、开启及磋商”、“六、确定成交”及本章的规定评审。

一、支持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的鼓励优惠政策

1. 优采强采节能环保产品

1.1 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

1.2 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则该响应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供应商所报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取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扫描件或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节能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产品网站查询截图，且为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在价格、技术评审中，给予一定比例的加分：

在价格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5%）；

在技术评审项中，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5%）。

1.3 供应商在报价文件中必须对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单独分

项报价（格式见附件 15、16）。

1.4 未按以上规定提供证书的不给予政策优惠，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响应产品不享受优惠政策。

2. 中、小微企业

2.1 若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的规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5% 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2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响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 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 = 报价 × (1 - 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2.3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

3. 监狱企业

3.1 若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2 给予监狱企业（包括相互之间组成的联合体）产品的价格 5%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3.3 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与监狱企业组成联合体响应，联合协议中约定，监狱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的价格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供应商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 若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2 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 5%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报价×（1-价格扣除比例），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附于响应文件中，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4.3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涉及到政策加分项目的相关资料须一次性上传提交出示，不接受二次提交材料验证，由磋商小组检查验证。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料

或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响应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处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

二、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三、评标标准

（一）初步评审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评审	1	营业执照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2	资质证书	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

		<p>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且同时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含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p>
3	<p>法人或授权代表资格</p>	<p>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书”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与养老保险证明（养老保险手册或社保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4	执业资格证书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原件扫描件；
5	安全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须具备企业注册地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

		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6	政府采购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原件扫描件；
符合性评审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组织机构、资质证书等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 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法人签字或签字有法人有效授权
	3	投标方案 只有一个投标方案
	4	投标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货物清单 符合“货物需求一览表”的要求

6	投标保证金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6.1/16.2/16.3条规定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第17.1条规定
8	交货时间、地点、质保期或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要求

(二) 详细评审

根据项目实际编制

评审因素	评分点名称	分值	评审标准
商务部分	投标价格计算分	30.0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各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30%×100。</p> <p>注：供应商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为无效报价。</p>
技术部分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	9.0	<p>施工组织总体设想：工程整体有深刻认识、表述完整、清晰；措施先进，施工段划分清晰、合理，符合规范要求得 2.1-9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现场	6.0	<p>现场平面布置：总平面图内</p>

平面布置		容齐全、有针对性、合理、符合安全文明生产要求，临时设施、道路布置，满足施工要求，综合得分得 2.1-6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施工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8.0	施工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1. 针对本工程技术特点和难点制定切实可靠确保进度工期措施得 1.1-4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2. 计划编排合理、可行，关键路线清晰、准确、无误得 1.1-4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	6.0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 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详细、施工工序合理，有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得 1.1-5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
安全文明	6.0	安全文明施工计划、环境保护措施计划： 1. 针对项目实

<p>施工计划、环境保护措施计划</p>		<p>际情况，采用规范正确，有具体完整的措施和应急救援预案，措施齐全、预案可行得 1-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2. 有安全文明、环境保护保证措施和自罚措施，措施合理、可行、适用的，得 1-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p>	<p>8.0</p>	<p>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有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售后服务承诺方案 1.1-8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p>	<p>5.0</p>	<p>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清晰、准确、完整，编排合理可行，综合得分得 2.1-5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责、分工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6.0	<p>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相呼应，满足工程施工需要，投入计划合理准确得 2.1-6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	6.0	<p>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p> <p>1. 对关键技术、工艺有深入表述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2. 对重点、难点解决方案完整、安全、经济、切实可行、措施得力，得 0-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方案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	6.0	<p>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等：1. 进度保证措施可靠，冬雨季施工措施具体可行，得 1.1-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p>2. 工程保护措施是否完善得 1.1-3 分，若此条缺项不得分。</p>
其他部分	类似工程项目业绩	4.0	<p>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已完成的类似工程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高 4 分，不提供不得分。</p>

			注：须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	--------------------------------------

四、结果确认

本项目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磋商小组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如采购人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开标一览表

1. 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报价	
交付日期（服务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的有效证件
 - a.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授权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人全称）：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_____（招标编号）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协商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全权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5.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本公司(采购人)郑重声明:

- (1) 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 承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 (3) 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应该遵守诚实守信原则, 不得做出虚假承诺, 若承诺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 (1)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章。

(3) 如果是联合体响应, 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上述证明。

6.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应提供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

（2）如果是联合体响应，联合体各方需提供的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7. 资格审查资料

- a. 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 b. 供应商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且同时须具备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含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五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 c.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贰级及以上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原件扫描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原件扫描件；
- d. 供应商须具备企业注册地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 e.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如被授权代表参加会议，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被授权代表身份证与养老保险证明（养老保险手册或社保机关出具的证明）原件扫描件；
- f. 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三、商务及技术文件

8. 响应函

7. 响应函

磋商函

_____:

_____ (供应商全称) 授权 _____ (被授权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职称)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 _____ 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开标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3、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全部实质性要求。
 - 4、提供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 5、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 6、保证严格执行双方所签的经济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资料、情况和技术资料。
 - 8、本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内有效。
 -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9. 符合价格扣除条件的供应商需提供的资料

a.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材料。

b.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该证明文件格式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行提供），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c. 供应商为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扫描件或电子签章件（格式见附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说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的条件要求详见：《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

小微企业证明材料复印件（小微企业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复印件（监狱企业提供）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残疾人企业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报价方式）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箱变外壳	3*7.8m	台	1			
2	高压进线柜	HXGN-12	台	1			
3	高压计量柜	HXGN-12	台	1			
4	高压 PT 柜	HXGN-12	台	1			
5	低压进线柜	GGD-4000A+1600A	台	1			
6	低压出线柜	GGD	台	4			出线柜 12 路，用塑壳断路器 630A，， 三级，不强制带漏电
7	低压电容柜	250KVAR	台	4			
8	变压器	S11 -2000KVA	台	1			
9	发电机组	600KW	台	1			
10	发电机箱变	2.6*4.4m	台	1			
11	电缆	发电机—箱变	米	30			185*4 双铜线
	小计						
外线施工及箱变底座							
1	箱变底座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置	台	1			
2	发电机底座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置	台	1			
3	高压电缆	3*120mm ²	米	550			铝芯
4	电缆沟	挖电缆沟、破混凝土路面、下电缆护管、警示带、电缆沟回填、混凝土路面复原。电缆沟宽 0.8 米深 1.2 米。	米	500			包含电线杆 2 级 15 米。横梯 2 条 2.2 米
5	电缆护管	MPP-110	米	500			
6	警示带	塑编	米	500			
7	警示桩	塑钢	个	25			

8	施工费	包括竖两线电杆、架空线施工、电缆头、拖电缆施工、安装T接点接地极。	套	1			包含电缆井2个，规格0.8*1.5，绝缘瓷瓶6个，抱箍4个
9	设计试验费	变压器、避雷器、高压开关、高压电缆等	套	1			
10	护栏	塑钢 高1.4米	米	30			
11	绝缘工器具	令克杆、验电笔、绝缘手套、绝缘鞋、模拟牌、警示牌等	套	1			
12	暂列金额						
13	小计						
总计							
高压进线柜 1 台的明细							
1	柜体	HXGN-12	台	1			
2	高压真空开关	VS1	台	1			
3	电流互感器	LZZBJ9	只	2			
4	微机保护装置	RDS200	台	1			
5	上隔离开关	GN38	台	1			
6	铜排	5*50	kg	25			
7	高压避雷器	HY5WZ-17/45	组	1			
8	电流表	6L2-A	只	1			
9	信号灯	AD11-22	只	3			
10	按钮	LAY7-11	只	2			
高压计量柜 1 台							
1	柜体	HXGN-12	台	1			
2	电流互感器	LZZBJ9	只	2			

3	电压互感器	JDZ-10	只	2			
4	铜排	5*50	kg	29			
5	电压表	6L2-V 10/0.1KV	只	3			
6	接线盒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配置	个	2			
7	铜塑线	BV-2.5	米	30			
8	铜塑线	BV-4	米	30			
高压 PT 柜 1 台							
1	柜体	HXGN-12	台	1			
2	负荷开关	FN7	台	1			
3	电压互感器	JSZV-10	只	1			
4	高压熔断器	RNP-10/0.5	组	1			
5	电压表	6L2-V 10/0.1KV	只	3			
6	铜排	5*50	kg	29			
低压双电源柜 1 台							
1	柜体	GGD3	台	1			
2	智能开关	NA1-4000A+1600A	台	1			
3	铜排	10*100	kg	255			
4	铜塑线	BV-1.5	米	80			
低压出线柜 4 台							
1	柜体	GGD3	台	1			
2	塑壳开关	NM1-630A	只	4			
3	刀开关	1500A	只	2			
4	电流互感器	LMZJ1-0.66	只	4			
5	电流表	6L2-A	只	4			
6	信号灯	AD11-22	只	4			
7	铜塑线	BV-1.5	米	50			
8	铜塑线	BV-2.5	米	50			
低压电容柜 4 台							

1	柜体	GGD3	台	1			
2	刀开关	HD13BX-1000/31	只	1			
3	电流互感器	BH-0.66	只	3			
4	避雷器	HY1.5W-0.28	只	3			
5	交流接触器	CT19-63A	只	10			
6	小型断路器	DZ47-63A	只	10			
7	电流表	6L2-A	只	3			
8	电压表	6L2-V	只	1			
9	无功补偿 控制器	JKL5CF-12	只	1			
10	信号灯	AD11-22	只	10			
11	旋钮	LAY7	只	1			
变压器							
1	变压器	S11-2000KVA/10/0.4KV	台	1			
2	发电机组	600KW	台	1			
3	高压电缆	ZC-YJV22-3*120	米	550			铝芯

注：包含安装过程中使用的所有辅材备件，报价明细表中投标人自行列明并报价。投标人所投报价的产品性能必须满足或优于清单要求。

11.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9.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清单【若有按要求提供，若没有无需提供。其中“报价汇总表”、“报价明细表”中须同时包括该类产品的报价。若节能、减排、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一)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本次采购产品中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须是投标截止日期前最新一期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采购产品，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给予适当的扣分。

供应商（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期：

(二) 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厂家/产地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元)			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人所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2. 此表须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本表的不进行加分。

3. 此表后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给予适当的扣分。

4. 本表不含本项目采购清单中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供 应 商（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12. 技术评审文件

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施工组织总体设想；
- b. 现场平面布置；
- c. 施工进度计划保证措施；
- d. 各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案；
- e. 安全文明施工计划、环境保护措施计划；
- f.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
- g. 项目管理班子的人员岗位职责、分工；
- h. 劳动力、机械设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 i. 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 j. 冬雨季施工、已有设施和管线的加固、保护等特殊情况下的施工措施等；
- k. 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其他合理化建议及方案等。

13. 其他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14. 业绩一览表

2019年1月1日至今承接的类似工程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单位	时间（合同签订起止）	签约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后附证明其真实性的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15.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14.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如有）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备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 应 商（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注：（1）如无偏离请注明“无”字。

（2）如供应商在偏离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3）本项目中各标段不得出现负偏离，如有正偏离请各投标人做出标注。

技术条款偏离表（如有）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投标文件条款		备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供 应 商（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日 期：

注：（1）如无偏离请注明“无”字。

（2）如供应商在偏离表中无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或差异，以招标文件为准。

（3）本项目中各标段不得出现负偏离，如有正偏离请各投标人做出标注。

16. 供应商认为需要针对项目说明的其他内容
供应商认为需要针对项目说明的其他内容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甲 方：

乙 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A. 中标通知书
- B. 投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 C. 投标报价表 (见投标文件)
- D. 招标技术规范
- E. 其他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书面补充协议

二、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合同文件中规定内容一致。

三、货物数量和价格：详见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四、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根据财政拨款情况支付不高于 30%的预付款，工程竣工经电力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正式完成送电，达到使用要求后付至合同款 100%。

六、乙方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详见投标文件承诺）

七、交货地点、工期、质保期

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工期：_____日历天内供货安装完毕并经调试后可正常使用。

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最终以中标单位投标文件中关于质保期和维护有关承诺为准。

八、违约条款

1. 对本合同的任何违反均构成违约。当一方认为对方的违约属于严重违约时，若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或按照通常的理解或认识，确属对合同的履行有重大影响，则应当被认为属于严重违约。若双方对某一违约是否属于严重违约仍有争议，可以由争议解决机构裁决认定。

2. 若乙方未如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合同工程，货物或提供服务、补足或更换货物，或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其他义务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及违约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2) 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货物，或修补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相关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也应

相应延长。

(3) 根据货物、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服务的价格或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4) 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甲方所退货物已支付的货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直接损失和相关费用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

(5) 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及甲方因此产生的对第三方的责任。此时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此外，上述情形下甲方为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或因防止损失扩大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3. 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扣回相当于甲方选择的方式计算的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4. 乙方延期交付，每延迟 1 日，按应交付货物总额 0.3% 支付违约金。

5. 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合同的各项义务。

九、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如乙方违约（包括质量不合格、供应不及时等），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若因乙方所供货物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3、若乙方所供货物在质保期内发生严重质量问题，严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4、若乙方所供货物经正式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有损失。

十、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各项约定。合同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需变更或解除合同，须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并向监督部门备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全权代表（签章）：

全权代表（签章）：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